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对外担保计划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此次对外担保计划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及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共计30家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27家，非全资控股子公司3家。被担保方中无公司关联方。

●截至2020年底，公司拟新增对外担保总额1,042,851万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1,030,851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12,000万元。其中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对全资子公司担保303,385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831万元。

●本次担保计划中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无反担保；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其他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9年10月29日，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新增对外担保计划额度的议案》，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同意公司截至2020年底新增对外担保总额1,042,851万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1,030,851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12,000万元，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其他

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被担保方中无公司关联方。具体担保情况如下：

1、对全资子公司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1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通号城市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0
		通号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68,000.00
		通号智慧城市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1,750.00
		通号（北京）轨道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通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99,000.00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335,000.00
		通号（长沙）轨道交通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7,000.00
		通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59,361.00
		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国铁华晨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通号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00.00
		通号通信信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00.00
		北京铁路信号有限公司	1,000.00
		天津铁路信号有限责任公司	6,240.00
		西安铁路信号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沈阳铁路信号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焦作铁路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天水铁路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北京研究设计实验中心有限公司	1,0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800.00		
通号工程局集团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3,000.00		
2	北京全路通信信号研究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现代通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8,000.00
3	通号通信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通号通信信息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8,000.00
4	通号（北京）轨道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铁路通信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5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新海信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6	郑州中原铁道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郑州铁路工程有限公司	13,200.00
7	通号电缆集团有限公司	天水铁路电缆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合计			1,030,851.00

2、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额度
1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	通号万全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8,000.00
		北京挪拉斯特芬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郑州)中安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12,000.00

需特别说明事项：

1. 上述公司及所属各子公司的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间为该议案审议通过至2020年12月31日。

2. 上述部分担保事项为下属公司预计开具各类保函、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金融机构授信等事项，担保终止日以该类事项实际失效日为准。

3. 上述担保事项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因此，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在总体风险可控的基础上提高对外担保的灵活性，基于未来可能的预计基础变化，在确认被担保方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时，可以在上述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度内调剂使用。

上述新增对外担保计划额度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14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计划均为为全资子公司或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为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且按照担保金额连续12个月累计计算

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7.1.16及7.1.17条，本次新增对外担保计划额度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述被担保人基本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其中，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持股情况如下：

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名称	公司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名称	相关措施
通号万全信号设备有限公司	70%	赵正平持股 18%；吴江持股 12%	少数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
北京挪拉斯特芬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78.33%	挪威易达有限公司持股 11.62%；挪威赞尼特公司持股 10.05%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郑州)中安工程有限公司	60%	魏中安持股 4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本公告附件。

四、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上述担保事项是为确保公司生产经营工作持续、稳健开展而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有助于满足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扩大业务范围需求，确保公司经营工作顺利进行。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公司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障经营工作顺利开展，提高工作效率。为控制风险，非全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将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公司提供同等比例担保。本次为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实际情况，风险可控，未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同意公司截至2020年底新增对外担保总额1,042,851万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

1,030,851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12,000万元。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拟核定的担保额度是对公司及各子公司截至2020年底期间开展业务需要提供担保情况进行的合理预估，所列额度内的被担保对象均为公司下属正常、持续经营的子公司，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公司按照相关审议程序审议该议案，符合公司及各子公司实际业务开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利益，同时也符合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以及子公司为所属子企业提供担保总额为304,216万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303,385万元，对非全资控股子公司担保831万元），上述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母公司净资产的10.52%，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无逾期对外担保。

七、上网公告附件

- 1、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以及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2、独立董事关于新增对外担保计划额度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30日